

陕西省教育厅

陕西省财政厅

陕西省物价局

文件

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

陕教〔2017〕313号

关于调整陕西省治理教育乱收费

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通知

各市、杨凌示范区、西咸新区、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教育局、
财政局、物价局、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厅属中职
学校、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

重要讲话精神，切实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，全力推进规范教育收费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深入、细致开展，按照全国治理教育乱收费办公室有关要求，经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、省物价局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联合研究，决定对省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成员单位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一、省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

组 长：王建利 省教育厅厅长

副组长：高晶华 省教育厅副厅长（常务副组长）

刘振涛 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组长

苏新泉 省财政厅副厅长

刘重社 省物价局总经济师

朱家驹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巡视员

二、省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办公室

主 任：曹 岩 省教育厅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

成 员：易红彬 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副组长

靳华锋 省教育厅财务处处长

杨盛涛 省教育厅审计处处长

孙国权 省财政厅综合处处长

周玉能 省物价局服务业价格处处长

张光荣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印刷发行处处长



(不予公开)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7年9月6日印发

